

#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---

## 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发改局：

现将人社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20〕184 号）转发你们，望按要求做好组织申报工作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从国家级、省级“双创”示范基地建设、众创空间、孵化器、大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平台、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、农民工返乡创业基地等各类平台载体中筛选，积极鼓励和支持企业申报，主动联系符合条件的留学回国人员。各单位务必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市发展改革委。疫情期间，请各单位报送材料尽量选择公务舱或电子邮件等交换方式。

联系人：贾禹

联系电话：0431-88777176

电子材料报送：[cc88777176@163.com](mailto:cc88777176@163.com)

附件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 2021 年度  
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申报工作  
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20〕184 号）

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1 月 22 日

